

2023年度
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
工程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拟订枢纽工程相关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 （二）负责枢纽工程范围内上下游锚地之间的通航管理、船舶过闸调度工作。
- （三）根据上级统一调度和指令，负责枢纽工程范围内的防汛抗旱工作，负责水库调度运行和水文、水情测报工作。
- （四）负责枢纽工程的电站发电运行及相关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 （五）负责船闸及泄水闸的日常运行和管理维护工作。
- （六）负责枢纽工程的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的管理维护，负责大坝的安全监测。
- （七）负责鱼类增殖放流站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
- （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综合部、计划财务部、运行管理部、水库调度部与技术安全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单位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41.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41.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41.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041.76	总计	62	4,041.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41.76	4,04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76	4,04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35.50	4,03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36.01	2,33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1,699.49	1,699.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41.76	2,342.27	1,699.4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76	2,342.27	1,699.49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35.50	2,336.01	1,699.49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336.01	2,336.01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1,699.49	0.00	1,699.4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41.76	4,041.7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41.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41.76	4,041.7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041.76	总计	64	4,041.76	4,041.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41.76	2,342.27	1,699.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76	2,342.27	1,699.49
20101	人大事务	6.26	6.26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26	6.26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35.50	2,336.01	1,699.49
2010350	事业运行	2,336.01	2,336.01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1,699.49	0.00	1,699.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0.65	30201	办公费	40.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7	30202	印刷费	5.9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2.33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4.38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64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30211	差旅费	1.4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2.3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7			
人员经费合计		2,070.16	公用经费合计				27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	0.00	11.00	0.00	11.00	1.50	11.54	0.00	11.00	0.00	11.00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041.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99.60 万元，增长 65.50 %。主要原因是从 2023 年起，我办日常运行维护经费也纳入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041.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41.7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041.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2.27 万元，占 57.95%；项目支出 1699.49 万元，占 42.0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041.7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599.60 万元，增长 65.50%。主要原因是从 2023 年起，我办日常运行维护经费也纳入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41.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99.60 万元，增长 65.50%。主要原因是从 2023 年起，我办日常运行维护

经费也纳入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041.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本年支出4041.76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460.11万元，支出决算为404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该科目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6.2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2023年基本支出预算年中追加指标，市财政下达后，在此科目中列支。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335.05万元，年中政策性下达职业年金(补缴)7.66万元，住房补贴20.30万元，全年预算为2363.01万元，支出决算为2336.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86%。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2125.06万元，支出决算为169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是经费保障形式变更的过渡年，部分项目存在合同服务期跨年度的问题，因此项目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42.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70.1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38%，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272.1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6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政策要求，公务活动有所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4.57 万元,减少 28.37 %,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政策要求，公务活动有所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预算的36.00%，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接待人数和批次减少；与上年相比增加0.16万元，增长42.1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放开，接待人数和批次较上年有所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1.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1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4.73 万元，减少 30.0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4万元，占4.6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00万元，占95.3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0人次，未开展相关活动。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0.5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7个、来宾54人次，主要是枢纽航运调研、安全生产检查和技术监督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万元，主要是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办不属于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因此无该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未召开相关会议；开支培训费0.75万元，用于开展湖南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7人，内容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4.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0.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 辆，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厂区交通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4〕2 号）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我办认真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整体支出 4041.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2.27 万元，项目支出 1699.49 万元。具体绩效情况如下：

- 1.落实安全责任，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 2.确保航道畅通，船闸运行安全高效；
- 3.库区调度科学，发电效益再创新高；
- 4.推进“洞庭清波”，守护好一江碧水；
- 5.增殖放流鱼苗，恢复生物多样性；
- 6.落实漂浮物打捞，助力湘江绿色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需进一步科学；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是经费保障形式变更的过渡年，

项目合同服务期问题欠考虑，预算编制中存在的确定性较大。下一步，我办将强化预算编制工作，对本单位各个部室相关支出进行更加细致的分析，使预算科学化、具体化。通过结合下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方向以及往年相关项目完成情况，依照预算安排落实预算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工作，明确各项资金使用与责任主体，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开支。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项目单位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4〕2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枢纽办”）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职责

（1）负责拟订枢纽工程相关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枢纽工程范围内上下游锚地之间的通航管理、船舶过闸调度工作。

（3）根据上级统一调度和指令，负责枢纽工程范围内

的防汛抗旱工作，负责水库调度运行和水文、水情测报工作。

(4) 负责枢纽工程的电站发电运行及相关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5) 负责船闸及泄水闸的日常运行和管理维护工作。

(6) 负责枢纽工程的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的管理维护，负责大坝的安全监测。

(7) 负责鱼类增殖放流站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

(8)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经《长沙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明确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等事项的知通知》（长编委发〔2015〕33号）明确为归口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市枢纽办内设5个部室：综合部、计划财务部、运行管理部、水库调度部、技术安全部。

3.人员情况

根据《长沙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明确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等事项的通知》（长编委发〔2015〕33号）、《中共长沙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长沙市湘江综合枢纽工程办公室和长沙市水运事务中心（长沙市船舶检验中心）编外合同制人员的复函》（长编办〔2019〕149号）核定市枢纽办全额拨

款事业编制 22 名，聘用普通雇员员额 107 名。2023 年末市枢纽办在职在编员工 17 人，政府雇员 94，退休人员 1 人。

4. 工作目标

(1)确保全年通航安全、发电生产安全、大坝运行安全、防洪度汛安全、消防安全；

(2)提升枢纽船闸通航效率，实现船舶通航设备保障率 95%以上；

(3)水库调度科学合理，满足坝区上下游航运、库区及周边水质环境、水力发电、库区涉水项目实施和下游生态基流要求；

(4)持续开展“洞庭清波”行动，严防坝区捕鱼现象抬头；

(5)鱼类增殖放流站全面投入运行，完成年度鱼类增殖放流任务；

(6)有序推行预算管理，确保资金满足运行需求。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3 年我单位决算整体支出为 4041.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2.2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699.49 万元，主要用于船闸、电站、营地等物业安保，枢纽工程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的

运行维护，鱼类增殖放流站的日常管理和运维，湘江枢纽区域水上漂浮物打捞等方面。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我办 2023 年度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2335.05 万元，年内调整增加 26.28 万元，全年预算数 2361.33 万元。决算支出 2342.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19%。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70.16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72.11 万元。

（二）“三公经费”支出

我办 2023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2.5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2.5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 11.5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控制率
1	公务接待费	1.50	0.54	36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00	11	100%
3	因公出国（境）费			
合计		12.50	11.54	92.32%

（三）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3 年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1960.54 万元，项目资金安排全部落实到位。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 年项目支出决算金额 1699.49 万元。具体项目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2023 年项目支出明细表

计量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项目	支出金额
项目支出		1699.49
1	水电费	89.60
2	枢纽设施维护	527.91
3	防汛及安全生产	19.95
4	安保物业服务费	319.46
5	电站运行维护	319.68
6	通航管理运行维护	90.47
7	水库调度运行维护	23.96
8	鱼类增殖放流站及鱼道运行管理技术服务项目	183.66
9	湘江枢纽区域水上漂浮物打捞项目	124.79

注：小数误差是由于四舍五入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我单位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费用管理暂行办法》、《固定资产管理暂行管理办法》、《招投标、政府采购工作操作

指南》、《运行维护项目专家评审制度》等资金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制度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在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会计法》及国家财经法规和纪律，防范风险，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23 年度我办各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制度规定。对应进行政府采购的项目严格按政府采购流程进行操作，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在政府采购系统中实施申报和审批，按规定应进行招标的项目，将采购结果和合同内容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按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条件验收合格后，通过财政支付系统进行专项资金支付，实现项目资金封闭管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我办制定了《招投标、政府采购工作操作指南》、《运行维护项目专家评审制度》、《固定资产管理暂行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了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合同控制、评价与监督等。项目支出的相关工作均参照以上制度执行，做到事前有研究、事中事后均有监督。在项目管理中，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每笔项目开支都做到按照程序进行审批，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

及时召开研讨会议或者党委会的方式作出决定，实行集体决策确定。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单位资产购置和管理行为，根据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我办实际，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暂行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我单位认真履行固定资产配置计划申报、购置审批，固定资产验收、分配、清查工作，以及资产使用、维护任务。

2023 年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80.39 万元，2022 年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94.71 万元，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落实安全责任，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我办为落实安全生产职责，保障安全生产目标实现，从以下四方面着手。一是通过构建大安全框架的责任体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各级各部门各岗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形成了条块分工明确，层级互动，各项监管职责和主体责任能有效落实的工作体系，及时落实安全责任，消除安全隐患；二是紧扣抓重点、抓难点，立足多想、多做、多落实，组织了季度安全检查和安全生产例会各 4 次，开展了汛前安全专项检查、迎峰度夏安全专项检查、节前专项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专项检查，配合省能监办开展行业安全交叉检查一次，组织召开防汛抗旱专题部署会议，每季度定期

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总结安全生产情况，部署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问题。切实做到安全生产“零盲点”；三是全年通过安全培训考试、文明施工交底承包商外来施工人员 145 人，检查特种作业持证上岗 31 人，组织 2 人完成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取证培训，17 人参加安全管理人员取证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4 人参加消防设施操作员取证考试；四是抢抓利用第 22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契机，在全办范围内广泛开展安全宣传，营造安全氛围，利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国家安全教育日”、“防灾减灾日”等活动的契机，通过电子横幅、电子屏、海报、宣传栏和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在全办范围内广泛开展安全宣传，营造安全学习氛围，组织全办职工结合岗位实际、设备状况、作业流程等实际情况，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活动，开展了第一届安全生产知识抢答赛，安全管理工作抓得紧，做的实，效果好。全年未发生运行安全事故、度汛安全事故、设备安全事故和人员安全事故。

（二）确保航道畅通，船闸运行安全高效

我办在 2023 湘江流域持续无有效降水，下游水位屡破历史极值的情况下针对性的开展了“战枯保畅”专项行动，深入水运企业了解情况，慰问滞留船舶，通过及时发布通航信息，提前预判调度船舶，想方设法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了湘江长株潭段水上运输通道畅通，为省市“三高四新”和强省会战略落实落地提供了有效支撑保障。市枢纽办定期组织枢纽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消缺、技术改造、设备检修等工作，全年完

成设备消缺工作共计 268 项，其中船闸机电设备消缺共计 75 项，泄水闸机电设备消缺共计 19 项，电站机电设备消缺共计 174 项。全年共办理工作票 234 张，其中机械工作票 130 张，电气工作票 104 张，工作票合格率达 100%。全年完成定期工作共 44 项(次)，完成检修技改项目 21 项，设备保障率 100%，确保了枢纽设备的稳定可靠运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枢纽船闸自通航以来累计安全运行 4113 天，过闸 118663 闸次，过闸船舶 631654 艘。2023 年全年过闸 7875 闸次，过闸船舶 42236 艘，过闸总货物量 4597.70 万吨，其中上行货物 3591.66 万吨，下行货物 1006.04 万吨。2023 年绿通船舶进口 923 艘，出口 928 艘，集装箱过闸箱量达到 239161 标箱，其中进口集装箱达到 120925 标箱，出口达到 118236 标箱。危险品货物运输船舶上行 143 艘，下行 136 艘，共计 279 艘。

(三) 库区调度科学，发电效益再创新高

我办通过精确预报、科学调度，依据降雨量和入库流量，及时预测水位变化情况，全年共发布弧门调度指令 377 次，发布洪水预报信息 11 次，发布重大水情信息通报 30 次，向省、市防指以及相关单位通报实时水情信息 1376 次。在确保湘江长株潭段水位满足上游通航需要、城市供水需要、滨江环境用水和涉水项目施工需要的基础上，既尽最大努力满足了发电生产需要，也确保了下游生态基础流量和库区水质环境的需要。在湘江流域持续无有效降水，蔡家洲电站发电水头极不理想的情况下，取得了较好收益。

(四) 推进“洞庭清波”，守护好一江碧水

我办 2023 年人防、物防、技防全面发力，对管理区营地、船闸运行区域监控系统和门禁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积极与望城农业农村局、城管执法局、公安等对接，为执法部门提供执法办公场地和执法照明、广播、监控等执法条件，发现、制止和劝离非法划鱼捕捞人员 220 余人次，抓捕非法划鱼人员 70 人（移交望城区公安局水上派出所 9 人，移交望城区城管执法局 61 人），扣留坝区捕鱼船舶 6 艘次，扣留无人驾驶船舶 2 艘，并移交至望城公安及望城城管执法局处置，通过上述手段，对划鱼人员形成了有效震慑，切实维护了湘江枢纽正常运行秩序和流域周边鱼类生态环境安全，防止了潜在安全事故的发生，枢纽区域划鱼捞鱼整治工作得到了根本性扭转，在省市纪委“洞庭清波”专项检查中多次得到高度肯定。同时，生产作业范围和工程管理范围内的水上漂浮物打捞做到了常态化、经常化，尤其在 11 月份水葫芦大量涌入湘江枢纽坝区时，组织打捞单位调集望城区和枢纽所有打捞船舶集中打捞，仅用半个月时间完成了集中打捞任务，在确保枢纽对外形象的同时，为守护好一江碧水尽了应尽之责。

（五）增殖放流鱼苗，恢复生物多样性

我办建立鱼类增殖放流站，实施人工增殖项目，采取鱼类人工增殖放流措施，开展对珍稀鱼类的繁育增殖研究，定期向湘江增殖放流珍稀鱼类及“四大家鱼”鱼种与亲本，2023 年市枢纽办组织开展了两次鱼苗放流，鱼苗放流品种及数量“四大家鱼”冬片鱼苗达 170 万尾，其中青鱼冬片鱼苗 5 万尾、草鱼冬片鱼苗 25 万尾、白鲢冬片鱼苗 70 万尾、鳊鱼冬

片鱼苗 70 万尾；“四大家鱼”亲本 50 组，珍稀鱼类达 12 万尾，包括胭脂鱼 3 万尾、湘华鲮 3 万尾、中华倒刺鲃 6 万尾。2022 年度鱼类放流工作圆满完成，并且通过定期增殖放流珍稀鱼苗进一步增加了珍稀易危鱼类野生资源量，促进恢复湘江水生生物资源多样性，提高湘江水域生态环境的稳定性。

（六）落实漂浮物打捞，助力湘江绿色发展

我办与湖南智成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服务类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实施湘江枢纽区域水上漂浮物打捞项目，制定了《湘江河道长沙段水面保洁一体化维护工作考核办法（试行）》，规范项目实施，坚持每月一总结、每月一计划，听取社会居民意见，设立投诉电话，并及时收集整理投诉意见。湘江枢纽区域水上漂浮物打捞项目的实施为市民营造了“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宜居环境，有效净化了湘江河道生态水系水体环境，改善了河面环境卫生状况，为湘江流域的鱼类和生物提供了更好的生存环境，为湘江长沙流域的旅游发展提供了基础，有利于促进区域地价增值。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需进一步科学

2023 年项目预算编制中存在合同服务期延续至 2023 年由市交通投资集团经费保障的 2022 年部分项目，编制预算时未将由市交通投资集团保障月份资金剔出，预算编制欠科

学考虑。

原因分析：主要是 2023 年是经费保障形式变更的过渡年，项目合同服务期问题欠考虑，预算编制中存在的不确定性较大。

(二)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2023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93.52%，未达到 95%，个别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原因分析：水库调度运行维护项目中的气象服务系将枢纽水情信息与湖南省水旱灾害气象服务服务平台融合，给区间的降雨、水情预报、洪水预测提供基础支撑。该项目本年度合同资金在市交通投资集团保障期，导致该项目未支出金额。

(三) 转移支付资金拨付时间较晚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10 万元 12 月才完成下达，拨付较晚。

原因分析：由于相关政策变动，按市财政要求重新调整资金拨付方式，资金下达流程有所延长，导致拨付时间较晚。

(四) 财务管理欠规范

一是存在个别资金支出审批流程不完整、附件资料不齐全；二是存在个别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付款。

原因分析：财务部门对财务管理疏忽，未严格按照费用管理办法制度执行。

(五) 资产管理不到位

一是未按要求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2023 年期间无固定资产盘点记录；二是部分固定资产未粘贴固定资产卡片；三是部分固定资产实际存放地点与系统登记地点不一致。四是部分固定资产存在闲置的情况。经抽盘发现，市枢纽办 412 档案室保存的川井除湿机、超瑞防磁柜及市枢纽办 405 仓库保存的松下扫描仪未拆封使用。

原因分析：资产管理部门对资产管理疏忽，未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

（六）项目管理不到位

一是台账、值班日志记录不完整、不规范。二是个别项目存在合同要素不完整的情况。存在部分合同缺乏合同签订日期、合同履行期限、合同验收日期等的情况。三是项目分管领导未全程监管项目情况。如：2023 年新增电站防汛仓库及旧库房部分物资转运项目立项时由项目分管领导签字审批立项，但询价和审价过程无项目分管领导审批把关流程。

原因分析：一是相关职能部门未严格按照相应制度执行。二是部分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的方式，部分要素未能及时补充完善。三是单位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完善，明确项目管理各个环节中领导的职能职责。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强化预算编制工作，对本单位各个部室相关支出进行更加细致的分析，使预算科学化、具体化。通过结合下年度工

作计划、重点工作方向以及往年相关项目完成情况，依照预算安排落实预算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工作，明确各项资金使用与责任主体，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绩效监控，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提高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是衡量资金使用效益的一个重要指标。要定期跟踪和关注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报告、及时提醒，避免资金沉淀，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也要注意注重资金支付的质量，严格支出审核，保障支出的合规性。

（三）合理筹划转移支付资金

转移支付资金需要两个单位多部门的配合，程序较多，流程较长，一方面要积极与市财政沟通，充分了解政策，避免做“无用功”耽误进度；另一方面要及时提醒、提前筹划、合理安排，充分考虑“在路上”的时间，为突发情况留余地。

（四）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支出管理

一是应全面梳理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结合各专项资金特点及实施情况，建立和完善细化、可操作的财务、会计核算管理制度，按制度执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保证单位账务完整、准确；二是加强资金支出审核，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财务管理，落实财务岗位责任制，对票据不合规、附件内容不完整、审批流程不到位的支

出予以退回，并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更正、补充，规范财务支出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对单位资金的使用进行专项监督检查，以保证财务审批程序的规范。三是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制定合同资金支付计划，对于需支付的合同款项提前整理汇总按单位规定流程进行审批，在约定时间范围内支付，避免出现因支付超时造成的违约风险。

（五）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建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工作，根据盘点结果及时更新资产信息并对实物资产进行贴标管理，同时对盘盈、盘亏的资产落实原因并按程序审批后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账、实、卡相符。一是建议单位加强资产监管力度，建立资产购置、保管、使用、维护、调拨、报废和盘存等相关制度，严格按制度进行日常资产管理，合理调配单位资源。二是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实物定期清查盘点机制，加强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对盘盈、盘亏的固定资产及时更新录入和退出相关信息，对资产的各种属性信息进行补充、修改、调整，明确固定资产使用人、存放地点、使用状态、产权归属等重要信息，完善固定资产卡片，做到账账、账实、账证相符，做到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统筹调配、物尽其用。三是对单位资产实行编码管理，并建立资产管理监督机制，实行资产管理责任制，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

建议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规章制度，加强对政府采购全流

程的管理，规范政府采购验收流程。规范项目验收资料，项目验收严格按照合同及相关制度规定对项目资料进行审核，对验收资料不齐全、不完整的及时与验收工作人员反馈，要求其补充完整，否则不予支付款项，保证验收程序规范及项目资料准确、完整。加强合同管理，保证合同要素齐全。

八、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通过绩效自评的开展提高了人员绩效意识，对存在的问题提请各相关部室加以改进，巩固绩效成果。同时根据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在本单位官网予以公开，保证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落实和运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没有对这三个项目进行支出情况分析。

